

一次志贺氏菌痢爆发流行简报

郑州市郊区卫生防疫站 张景星 郑州市卫生防疫站 宋 旭

1980年7月，郑州市老鸦陈公社薛岗村发生一起以志贺 I 型痢疾菌为主的菌痢爆发流行。在46天内发生285例。志贺氏菌所致爆发，在郑州地区20年来尚属首次。兹简报如下：

一、发病情况：薛岗村是一个大队，辖三个生产队，共221户、1,240口人。村街低洼平坦。有手压井18个；大口浅水井3个，大口井均与地面平齐，无井台井裙，无公用汲水桶。该村系菜农，有时施生肥（人粪尿）。猪羊不圈，苍蝇很多，群众有喝生水、生吃瓜菜的习惯。

6月5日至7月21日共发生痢疾285例，其中痢菌与阿米巴混合感染9例；无死亡。病人集中发生在1、2队两个井周围，2队最多，发病113例(39.7%)。

表1 薛岗大队痢疾病人分布

小队	人口	发病数	构成百分比	发病率(%)
1	422	105	36.8	24.9
2	431	113	39.7	26.2
3	387	67	23.5	17.3
计	1,240	285	100	23.0

$\chi^2 = 12.4 \quad P < 0.01$

表2 饮用不同类型井水发病率比较

井别	吃水人数	发病人数	发病率(%)	吃水户数	发病户数	户发病率(%)
大口井	610	190	31.2	114	94	82.5
压水井	630	95	15.1	107	56	52.3
计	1,240	285	23.0	221	150	67.9

发病率 $t = 6.74 \quad P < 0.01$ 户发病率 $t = 4.78 \quad P < 0.01$

285例分布在150户，一户二例以上的74户，占总病户数的49.3%。此次流行，初起(6月5日至23日)为散发，6月24日后病例增多，7月1日至12日为高峰期，发病187例，占总例数的65.6%。7月8日为高峰日，日发病26例(9.1%)。7月12日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后病例减少，7月22日终止发病，流行全程46天。

二、性别、年龄发病率：285例，男142例，女143例，两性无显著差异。发病年龄最小7个月，最大85

岁。发病率以0~19岁为高，153例，占构成百分比的53.7。

表3 年龄发病率及构成百分比

年龄	总人口	发病人数	构成百分比	发病率(%)
0~	254	78	27.7	30.7
10~	299	75	26.3	25.1
20~	211	42	14.7	19.9
30~	176	37	13.0	21.0
40~	88	16	5.6	18.2
50~	212	37	13.0	17.5
计	1,240	285	100	23.0

续发病例也以0~19岁为高，续发率为47.4%。

三、病原学检查：为确诊病人及了解菌型分布，培养67例较重病人的粪便标本，检出痢菌41株，其中志贺 I 型38株，福氏3株。其后又培养恢复期病人粪便62例，阴性60例，阴转率为96.7%。药敏试验，结果与福氏痢菌相似。

四、传染来源及传播途径调查：首发病例王×春6月5日发病前虽无外出史，但他是连续三年的痢疾患者；其近邻堂弟王×青自79年10月患痢疾(市传染病医院确诊)后又复发两次，他两家来往频繁，互送食物。此次粪便培养，他俩都检出志贺氏 I 型痢菌。王×青家庭卫生很差，苍蝇多，小孩随地大小便，致使他6口之家，4人发病。他家的汲水桶经常放在院内，常被猪拱倒滚动而被污染，又用此桶投入井中取水(吃2队井水)，造成水井周围几户相继发病。

此外，6月23日及29日至7月1日两次降大雨，公厕的粪水溢出(首发病例王×春一家用此公厕)流至街道同雨水混合，因井口低洼而倒灌井内，致使6月23日降雨后一周即7月1日发病突然增多(日发病19例)，呈爆发流行，高峰期持续12天，12天共发病187例，日平均发病15.6人。

据调查，285例中，喝生水为不喝生水的6.9倍。

大口井水样检验得知，井水污染严重，细菌总数为23,000个/毫升；大肠菌数大于230个/升。据此，我们分析，学校的学生多数喝此井生水被感染，因为病

(下转296页)

者，最少受其血50毫升，还有部分病人受其血后并未发病，这是否能作为输血员血中病原体稀少的一个佐证？1967年，Garnham曾认为：“它可以成为潜隐子的形式，长期存在肝细胞内，而这种潜隐子最初在肝内有一休眠期，在一定时期内开始再次生长而引起复发或延迟性初发。这种休眠性原虫的特点是：潜隐子外膜较厚，虫体小，生长慢，边缘皱或旋卷，核多数无改变，少数示特殊的变化”〔4〕。遗憾的是，我们对献血员黄某多次血检中，没有发现过这些病原体，或许是我们血检技术水平有限之故。

防治措施

抓紧对病灶的清除，即对献血员黄某进行彻底治疗；对接受黄某血而发病者，均以氯喹伍用伯喹治疗，结果所有病人（包括黄某）均得到根治。黄某根治后继续供血，亦未再发生输血性疟疾。

参 考 文 献

1. 广东省卫生防疫站：寄生虫病讲义 第81页，1978。
2. 同上，89页。
3. 同上，77页。
4. 同上，78页。

因婚宴集中感染鼠伤寒沙门氏菌引致 爆发食物中毒111例

古田县医院 钱本耀 古田县防疫站 庄志成

1981年10月2日，福建省古田县某社员于晚七时举行婚宴，首批就餐者127人，饭后4小时相继出现畏冷发热，腹痛吐泻病人，三天内共发病111人，死亡1人。

首例发生于饭后4小时，末例为76小时。24小时内发病90例，占总例数的80.1%。总发病率为87.4% (111/127)，病死率为0.9% (1/111)。

主要的症状和体征是，起病头昏、头痛、怕冷、发热、乏力、肌肉和关节酸痛，继之出现腹痛、恶心、呕吐、腹泻(3~8次/日)；重症者皮肤冰冷、唇绀、脉细弱、心率快、血压下降、少尿和尿闭。

病原学检查，第5病日从11例病人采集粪标本11份，从其中10份检出鼠伤寒沙门氏菌；从剩余的木耳熟鸭肉中，也获得本菌1株。

本菌经生化试验，结果符合鼠伤寒沙门氏菌特点。经福建省防疫站复鉴，亦确认鼠伤寒沙门氏菌。

传染源和传播途径，可疑食物是黑木耳熟鸭肉。调查169人，有127人进食木耳鸭肉，其中发病111人。该社员次日午餐又设酒宴4桌，就餐者42人，因未制做黑木耳熟鸭肉，结果就餐者均未发病。病原学检查证实鸭肉染带鼠伤寒沙门氏菌，由于烹调时加热不够，没熟透，杀菌不彻底，进餐后引致中毒。病人都发生在一个潜伏期内，完全符合鼠伤寒沙门氏菌食物型爆发的特点。

111例病人中，轻型居多，重型较少，经以抗菌素及输液以及其它对症治疗，除1例死亡外，均于一周内治愈。

粪便、灭蝇以及治疗现患等综合措施后9日，疫情终止。

上述情况说明，此次疫情主要是水型爆发和接触传播。

(参加此项工作的还有：康进生、郭鉴涛、董连喜、王舟勤、魏高魁、张建华、张玉莲、林享畴和王文海诸同志)

上接320页

例就是在此井周围的2队和学校逐日增多，以致传播全村。

此外，时值农忙，天热，群众有食剩饭剩菜习惯，苍蝇飞窜于室内外，叮爬食物，因此，也不能除外苍蝇在流行高峰期的推波助澜作用。

从7月12日起，采取改良水井、消毒井水、管理